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广西南宁市江南区高岭路 100 号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金海先生主持。董事李林先生、王海润先生现场参会，其他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及事项：

（一）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双钱实业进行股份制改造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组织架构，提升治理水平，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梧州双钱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钱实业”）拟进行股份制改造并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整体改制拟以 2023 年 3 月 31 日作为基准日。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双钱实业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 366,279,171.82 元；根据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双钱实业净资产评估值为 369,103,300.00 元。有限公司现股东中恒集团和控股子公司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现拟按照现持有的股权比例以不高于《审计报告》账面净资产和《评估报告》评估净资产的价值，按 1.7398：1 折股，

每股面值 1 元，共折股 210,526,315.80 股，除注册资本外的净资产余额 155,752,856.02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本次改制采取的方式是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后的名称拟为“广西双钱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市场监管部门核准为准）。整体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原有限公司的债权、债务。各发起人按照原持有有限公司股权的比例，相应持有股份公司的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申宏中恒（广西）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为提升资本运作效率，贯彻中恒集团投资赋能发展战略，实现内生式与外延式双轮驱动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恒怡鑫科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怡鑫”）拟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西投资引导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参与投资设立申宏中恒（广西）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登记机关核定的名称为准），充分运用外部项目及资金资源，重点围绕生物医药、医疗器械、医疗服务、健康食品及健康消费等相关领域开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50,000.00 万元，中恒怡鑫将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24,500.00 万元，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49%。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申宏中恒（广西）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86）。

（三）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康德赛将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美药业”）的控股子公司四川康德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德赛”）增资完成以及康德赛股东丁平解除与莱美药业的一致行动关系后，丁平将直接持有康德赛 10.70%

的股权，并通过担任成都康赛医疗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成都康赛”）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控制康德赛 22.07%的股权，合计控制康德赛 32.77%的股权，成为单一控制康德赛股权比例最大的股东。莱美药业直接持有康德赛 31.62%的股权，且在康德赛董事会仅占有一名席位，将无法对康德赛实施控制。因此，康德赛将成为莱美药业的参股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该事项尚需提交莱美药业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康德赛将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87）。

（四）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康德赛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后被动形成对外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孙公司康德赛增资完成以及康德赛股东丁平解除与莱美药业的一致行动关系后，莱美药业直接持有康德赛 31.62%的股权，且在康德赛董事会仅占有一名席位，将无法对康德赛实施控制。因此，康德赛将成为莱美药业的联营企业，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由此，莱美药业原对康德赛 3,600.00 万元（其中综合授信额度 2,000.00 万元，融资租赁 1,600.00 万元）的贷款担保事项构成了被动对外担保的情形。针对前述担保情况，康德赛股东丁平将其持有康德赛的 975 万元股权全部质押给莱美药业，为莱美药业担保协议项下的连带责任保证提供反担保。本议案的生效以控股子公司莱美药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康德赛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事项相关议案为前提。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康德赛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后被动形成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88）。

三、备查文件

中恒集团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中恒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仅为《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盖章页）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3日